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已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以电话、短信、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其中因工作原因，倪明亮先生委托文世平先生代为出席本次会议，刘延峰先生委托朱子君先生代为出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子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关于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朱子君先生、刘延峰先生、赵岩先生已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关于在中建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在中建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关联董事朱子君先生、刘延峰先生、赵岩先生已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关于在中建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在中建财务有限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关联董事朱子君先生、刘延峰先生、赵岩先生已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关联董事朱子君先生、刘延峰先生、赵岩先生已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朱子君先生、刘延峰先生、赵岩先生已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新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新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拟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新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拟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次会议第一项、第四至八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第一项、第三项、第四至八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